

滁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滁金函〔2019〕30号

转发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关于同意滁州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备案的函》的通知

滁州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现将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关于同意滁州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备案的函》（皖金审〔2019〕64号）转发给你公司，请你公司接到本通知后，及时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业务能力建设，切实提升服务小微企业和“三农”水平。

附件：《关于同意滁州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备案的函》（皖金审〔2019〕64号）

2019年9月12日



抄：市融资担保业务监管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安徽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皖金审〔2019〕64号

关于同意滁州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增加注册资本备案的函

滁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你局《关于滁州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的请示》（滁金〔2019〕22号）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同意滁州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由人民币捌亿壹仟捌佰万元增加至捌亿伍仟捌佰万元。增资后的股权结构为：滁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65100 万元，占股 75.87%；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7200 万元，占股 20.05%；安徽滁宁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出资 2000 万元，占股 2.33%；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500 万元，占股 1.75%。

请你局接到函复后，尽快安排到我局换领该公司经营许可证，并督促该公司及时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手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实专业人员，加强业务能力建设，依法合规经营，自觉接受监管部门监管。



安徽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19年9月4日
